

立法會四題：上月暴雨後大嶼山情況及政府的支援

\*\*\*\*\*

以下為今日（七月二日）立法會會議上梁耀忠議員的提問和民政事務局局長曾德成的答覆：

問題：

上月七日一場暴雨引致大嶼山廣泛地區（特別是大澳一帶）嚴重受災，道路交通、食水供應以至居民的住所等均受到災難性影響。不少居民批評政府的應變和救援措施極其不足。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政府在當日甚麼時間及從甚麼途徑得知大嶼山的各項設施的損毀情況和居民的受災情況；政府得知有關災情後，即時採取了甚麼具體的應變措施支援受災居民；及

（二）有沒有評估當局於暴雨當日的應變及救援措施是否完備及奏效；當局汲取了甚麼經驗，以及有何可改善之處？

答覆：

主席女士：

香港在六月七日錄得有紀錄以來一個小時內最高的降雨量。當天一共收到一百三十宗山泥傾瀉報告，及六百二十二宗水浸報告。我們的斜坡安全監察亦錄得有紀錄以來的最高滑坡指數。其中大澳區更同時出現食水、陸路交通，以及通訊中斷等罕見情況。就梁耀忠議員的提問，現謹覆如下：

（一）香港天文台（天文台）於六月七日上午先後發出山泥傾瀉警告及黑色暴雨警告。政府總部的「緊急事故監察及支援中心」以及多個部門的緊急協調中心或控制中心，根據既定的「天災應變計劃」都先後啓動應變機制，從各自相關部門收取情況報告，全面監察情況和提供所需緊急服務。政府在六月七日上午已得悉北大嶼山快速公路嚴重水浸並需要封閉以及大澳一帶有山泥傾瀉和道路封閉、及通訊和供水中斷等事故。

負責部門在緊急事故監察及協調機制下，在當日即時在全香港各地區執行緊急應變工作。其中在大澳地區的救災工作包括由水務署安排在當日下午利用水船運載用水給大澳居民使用；由警務處從水路增派人手駐守大澳碼頭及龍田警崗，向大澳居民提供緊急支援，並透過在場警員及警方通訊設備與大澳鄉事委員

會及居民保持緊密聯繫，以了解他們的情況及需要，及向居民發放救災資訊。此外，運輸署由當天起實施臨時交通措施，安排額外船隻提供特別航班往來大澳和東涌。電訊管理局也要求有關電訊公司緊急維修受損的通訊設施。

政府體會到大澳地區居民在這場罕有的雨災後日常生活面對的困難。除了上述的即時措施外，政府在大澳居民恢復正常生活前，採取了多管齊下的方式，向大澳居民提供各種協助和支援服務。首先，離島民政事務處（民政處）聯同政府飛行服務隊及水警通過空降和水路向偏遠村落的居民提供生活必需品。除了正規紀律部隊外，政府經評估大澳的整體情況及居民需要後，更增派民安隊進入大澳及鄰近村落，協助居民清理屋內的沙泥、清理阻塞的山徑和鄉村行人路及協助派發救援物資。民政處亦作出安排，協助偏遠村落的村民提取山水使用。另外，土木工程拓展署於六月十一日完成檢查所有在大澳受山泥傾瀉影響的斜坡，民政處與有關部門於六月十三日協助受有潛在風險斜坡影響的大澳居民及其他有需要的居民暫時遷往由政府提供的臨時房屋。

經有關的政府部門努力搶修工作，大澳的各項服務陸續恢復正常：電訊服務於六月八日中午逐漸恢復，並於六月九日晚上完全恢復；水務署於六月十日完成搶修大澳地區食水的供應；路政署於六月十四日重開大澳道；六月十五日下午，來往大澳及平的巴士路線有限度恢復服務。而羌山道的搶修工作亦於六月二十日完成。至此，大澳的對外陸路交通全面恢復。

（二）政府多個部門的緊急協調或控制中心及政府總部的「緊急事故監察及支援中心」均先後於六月七日上午按照「天災應變計劃」啓動應變機制，各有關部門在當天已按照現行機制執行緊急事故應變工作。然而，我們明白快速有效的應急工作，對盡快恢復市民正常生活非常重要。政府會汲取這次處理事件的經驗，檢討如何進一步完善現時的緊急應變系統。舉例來說，政府除了會加強統籌工作、收集報告和評估情況的安排外，亦會考慮改善部門之間的溝通，讓政府能夠更準確掌握每區受影響的情況，完善政府的應急系統及救災能力，確保受影響的市民能獲得迅速有效的援助。

完

2008年7月2日（星期三）